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808)

## 公告

本公告乃由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北京榮之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榮之聯」），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編號：2642），需要在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發放有關智易有限公司（60%由本公司持有，而40%由北京榮之聯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穎藝有限公司持有）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智易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若干信息（「相關信息」）。董事會公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由北京榮之聯佔智易集團之聯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536,255元。

將由北京榮之聯披露的相關信息並未經審核，亦尚未經本公司驗證。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景百孚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為景百孚先生（主席）、賈伯煒先生（行政總裁）、曾濤先生及林君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